

尉氏县水坡镇人民政府瓦岗村、冉庄村、海清郭村公有产权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  
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尉财谈判采购2024-285)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

### 一、招标条件

本尉氏县水坡镇人民政府瓦岗村、冉庄村、海清郭村公有产权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52.2万元，招标人为尉氏县水坡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工程量清单、竞争性谈判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尉氏县水坡镇人民政府瓦岗村、冉庄村、海清郭村公有产权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尉氏县水坡镇人民政府瓦岗村、冉庄村、海清郭村公有产权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7月29日 09时00分到2024年07月31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自行领取，获取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以及申请人资格要求中规定的相关资料1套（复印件加盖公章）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8月01日 15时00分

递交方式：尉氏县梅庄街85号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8月01日 15时00分

开标地点：尉氏县梅庄街85号会议室

## 七、其他

详见附件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尉氏县水坡镇人民政府

地 址：尉氏县水坡镇

联 系 人：胡女士

电 话：0371-27390004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经开区航海东路与经开第八大街交叉口富田财富广场1号楼22层2202室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71-2325828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 尉氏县水坡镇人民政府瓦岗村、冉庄村、海清郭村公有产权

## 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项目

###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尉氏县水坡镇人民政府瓦岗村、冉庄村、海清郭村公有产权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尉氏县宏泰大厦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8月1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尉财谈判采购2024-285

2、项目名称：尉氏县水坡镇人民政府瓦岗村、冉庄村、海清郭村公有产权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522000.00元

最高限价：522000.00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采购预留金额（元） |
|----|------------------|---------------------------------------|-----------|-----------|------------|-----------|
| 1  | 尉财谈判采购2024-285-1 | 尉氏县水坡镇人民政府瓦岗村、冉庄村、海清郭村公有产权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项目 | 522000.00 | 522000.00 | 是          | 522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采购内容：工程量清单、竞争性谈判文件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质量要求：合格

5.4工期：45日历天

5.5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约定执行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执行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最新的财务报表或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格式自拟，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 3.6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并出具《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 3.7 供应商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以上查询截图（须附在响应文件中，查询日期不得早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

##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时间：2024年7月29日至2024年7月3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尉氏县宏泰大厦
- 3. 方式：自行领取，获取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以及申请人资格要求中规定的相关资料1套（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4年8月1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尉氏县梅庄街85号会议室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8月1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尉氏县梅庄街85号会议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尉氏县水坡镇人民政府

地址：尉氏县水坡镇

联系人：胡女士

联系方式：0371-27390004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经开区航海东路与经开第八大街交叉口富田财富广场1号楼22层2202室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1-23258286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1-23258286